

ICS 73.060.01
D40

DB37

山东省地方标准

DB 37/T 3302—2018

铜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规范

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

2018 - 06 - 12 发布

2018 - 07 - 12 实施

山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按照GB/T 1.1-2009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由山东省人民政府节约能源办公室提出。

本标准由山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归口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单位：山东省标准化研究院、阳谷祥光铜业有限公司、山东金升集团、东营方圆有色金属有限公司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吴艳艳、孙阳阳、孙玉亭、刘春霞、熊绍东、高鹏、刘淑萍、张旭。

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

铜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规范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铜行业绿色工厂评价的基本要求、评价内容及评价方法等。
本标准适用于山东省内铜冶炼、再生铜冶炼工厂绿色工厂的评价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其最新版本（包括所有的修改单）适用于本文件。

- GB 1234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
- GB 17167 用能单位能源计量器具配备和管理通则
- GB 18597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
- GB 18599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、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
- GB/T 18916.18 取水定额第18部分：铜冶炼生产
- GB/T 19001 质量管理体系要求
- GB/T 20862 产品可回收利用率计算方法导则
- GB 21248 铜冶炼工厂单位产品能源消耗限额
- GB/T 23331 能源管理体系要求
- GB/T 24001 环境管理体系要求及使用指南
- GB 24789 用水单位水计量器具配备和管理通则
- GB 25467 铜、镍、钴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
- GB/T 2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要求
- GB/T 29520 铜冶炼安全生产规范
- GB/T 29773 铜选矿厂废水回收利用规范
- GB/T 29456 能源管理体系实施指南
- GB 31574 再生铜、铝、铅、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
- GB 32150 工业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和报告通则
- GB 50616 铜冶炼厂工艺设计规范
- GB 51030 再生铜冶炼厂工艺设计规范
- HJ 558 清洁生产标准铜冶炼业
- HJ 559 清洁生产标准铜电解业
- HJ 2035 固体废物处理处置工程技术导则
- YS/T 441.1 有色金属平衡管理规范
- DB37/ 748 铜冶炼工厂单位产品综合能耗限额
- DB37/2375 山东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
- DB37/2376 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